

# 株洲市芦淞区园林绿化中心

##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区绿化处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区绿化处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区绿化处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决算情况说明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其他

# 第一部分

## 区绿化处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一) 负责辖区内道路绿化及公共区域的绿化维护管理工作;
- (二) 负责本区园林绿化建设规划、年度计划的编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 (三) 负责园区内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审批（含工程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 (四) 负责园区内砍伐、移植、修剪树木审批；
- (五) 负责参与区工程项目的附属绿化工程设计方案的审查，并监督实施；
- (六) 负责占用（含临时占用）城市绿地、改变绿地性质，移伐、修剪树木工作的管理；
- (七) 负责城区内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承担区城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 (八)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 (一) 内设机构设置。区绿化处内设机构包括：考评办、办公室、监察科、财务科、项目办。
- (二) 决算单位构成。区绿化处 2018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区绿化处本级，无下属单位。

## 第二部分

###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详见

##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为 1188.31 万元，相比较 2017 年收入 1287.38 万元减少了 99.07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任何收费项目，其他收入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总计为 1188.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48.02 万元，占总收入 88%；其他收入 77.88 万元，占总收入 7%；年初结转和结余 62.41 万元，占总收入 5%。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支出总计 1188.31 万元，其中：节能环保支出 22.92 万元，占总支出 2%；城乡社区支出 1161.93 万元，占总支出 97.8%；农林水支出 3.47 万元，占总支出 0.2%。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48.02 万元，相比较 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 968.32 万元增加 79.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048.02 万元，占总支出 88%，相比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68.32 万元增加 79.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048.02 万元，其中：节能环保支出 22.9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城乡社区

支出1021.6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7.5%；农林水支出3.4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3%。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771.5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48.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82%，其中：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22.92万、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466.7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1.59万、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601.18万、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16万元、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2.31万元。

出现上述情况差异的原因有：一是指标执行过程中进行调整；二是开展节日气氛营造、白蚁治理、园林设施提质改造工作。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15.2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17.3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0.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保、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397.9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9.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维修维护费、委托业务费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元。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九、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自评，共涉及资金1188.31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有关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1.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7.9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97.96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部门预算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

###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 万元；开支培训费 0 万元；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 0 万元。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7.1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57.16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7.16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57.16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生产用车；单位价值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 第五部分

其他